

责令改正通知书

(宁江)文综改字〔2025〕111701号

南京椰晖旅行社有限公司：

经查，你单位截至2025年11月17日，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账户存入质量保证金或者向旅游主管部门提交相应的银行担保的行为，违反了《旅行社条例》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的规定。

依据《旅行社条例》第四十八条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作出如下整改：

2025年11月27日前，向你单位质量保证金账户存入质量保证金20万元，并将《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存款协议书》、存款凭证复印件提交我局（一式两份），或者提交同等额度的银行担保，及时将协议书和存款凭证，或银行担保上传至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https://lxs.mr.mct.gov.cn/login>）。

南京市江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11月17日

